



Distr.: General
21 July 2016

第七十届会议

议程项目 166

2016 年 6 月 17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五委员会的报告 (A/70/942) 通过]

70/285. 安全理事会第 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的经费 筹措

大会，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支助办事处预算执行情况报告、¹ 秘书长² 关于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事处预算报告³和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⁴

回顾安全理事会 2009 年 1 月 16 日第 1863(2009)号决议，其中安理会表示打算在索马里设立一个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作为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的接替部队，但须安理会至迟于 2009 年 6 月 1 日作出进一步决定，并请秘书长为便于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部队并入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向该特派团提供一揽子联合国后勤支助，其中包括设备与服务，

又回顾安理会其后延长给该特派团的一揽子后勤支助的各项决议，最近的是 2016 年 5 月 27 日第 2289(2016)号决议，其中安理会将一揽子后勤支助延长至 2016 年 7 月 8 日，

¹ A/70/587。

² A/70/773。

³ 根据安全理事会 2015 年 11 月 9 日第 2245 (2015) 号决议，联合国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支助办事处改名为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事处。

⁴ A/70/742/Add.14。



还回顾大会 2009 年 4 月 7 日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的经费筹措的第 63/275A 号决议及大会其后的各项有关决议，最近的是 2015 年 6 月 25 日第 69/306 号决议，

重申大会 1963 年 6 月 27 日第 1874(S-IV)号、1973 年 12 月 11 日第 3101(XXVIII)号和 2000 年 12 月 23 日第 55/235 号决议阐述的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一般原则，

赞赏地注意到已有国家向联合国支助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信托基金作出自愿捐助，

1. 表示注意到截至 2016 年 4 月 30 日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事处³ 摊款的缴纳情况，包括未缴摊款共计 9 770 万美元，约占摊款总数的 4%，关切地注意到只有 54 个会员国已足额缴纳摊款，并敦促所有其他会员国，尤其是拖欠国，确保缴纳未缴摊款；

2. 认可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报告⁴ 所载结论和建议，但以符合本决议的规定为前提，并请秘书长确保予以充分执行；

3. 表示注意到索马里联邦政府在举行选举方面取得的进展，并请秘书长确保支助办事处按照任务授权继续支持政治进程和政府的选举筹备工作，并在下一个预算报告中报告这方面的情况；

4. 决定设立一个助理秘书长员额，并请秘书长继续不断审查支助办事处的结构，以确保办事处的结构与规定任务的交付相辅相成；

5. 回顾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37 段，并决定不设立 1 个方案干事员额(P-4)；

6. 表示注意到行预咨委会报告第 41 段，并决定设立 1 个 P-4 职等员额和 1 个外勤事务员额；

7. 注意到建设项目持续拖延的情况，并请秘书长尽一切努力，确保所有建设项目及时完工，并确保总部继续进行有效监督；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

8. 表示注意到秘书长关于联合国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支助办事处 2014 年 7 月 1 日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执行情况报告；¹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预算估计数

9. 决定批款 608 950 700 美元给联合国索马里支助办事处特别账户，充作其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其中包括给支助办事处的维持费 574 304 900 美元，给维持和平行动支助账户的 24 941 000 美元，给联合国意大利布林迪西后勤基地的 6 056 200 美元，给乌干达恩德培区域服务中心的 3 648 600 美元；

批款的筹措

10. 决定考虑到其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 [70/245](#) 号决议规定的 2016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按照 2015 年 12 月 23 日第 [70/246](#)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分摊 13 095 714 美元，充作 2016 年 7 月 1 日至 8 日期间的经费；

11. 又决定，根据其 1955 年 12 月 15 日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0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166 357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支助办事处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105 305 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45 897 美元，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9 469 美元，以及核定给区域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5 686 美元；

12. 还决定，考虑到其第 [70/245](#) 号决议规定的 2016 年和 2017 年分摊比额表，由会员国依照第 [70/246](#)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分摊 595 854 986 美元，每月 50 745 892 美元，充作 2016 年 7 月 9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期间的经费，但以安全理事会决定延长支助办事处的任务期限为前提；

13. 决定，根据其第 973(X)号决议的规定，从上文第 12 段规定的会员国摊款中减除会员国在衡平征税基金内 7 569 243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基金内的这笔款项包括核定给支助办事处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 4 791 395 美元，核定给支助账户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2 088 303 美元，核定给联合国后勤基地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430 831 美元，以及核定给区域服务中心的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中按比例应分的数额 258 714 美元；

14. 又决定，对于已经履行对支助办事处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考虑到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8](#) 号决议规定的 2015 年分摊比额表，并按照 2012 年 12 月 24 日第 [67/239](#) 号决议更新的缴款等级，从上文第 10 段规定的摊款中减除 2015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21 736 1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15. 还决定，对于尚未履行对支助办事处财政义务的会员国，应按照上文第 14 段规定的办法，从其所欠款项中减除 2015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未支配余额和其他收入共计 21 736 100 美元中各自应分的数额；

16. 决定上文第 14 和 15 段提及的 21 736 100 美元贷项应加上 2015 年 6 月 30 日终了财政期间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估计数的增加额 96 000 美元；

17. 邀请各方向联合国支助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信托基金作出自愿捐助；

18. 决定将题为“安全理事会第 1863(2009)号决议引起的活动的经费筹措”的项目列入大会第七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

2016 年 6 月 17 日
第 105 次全体会议